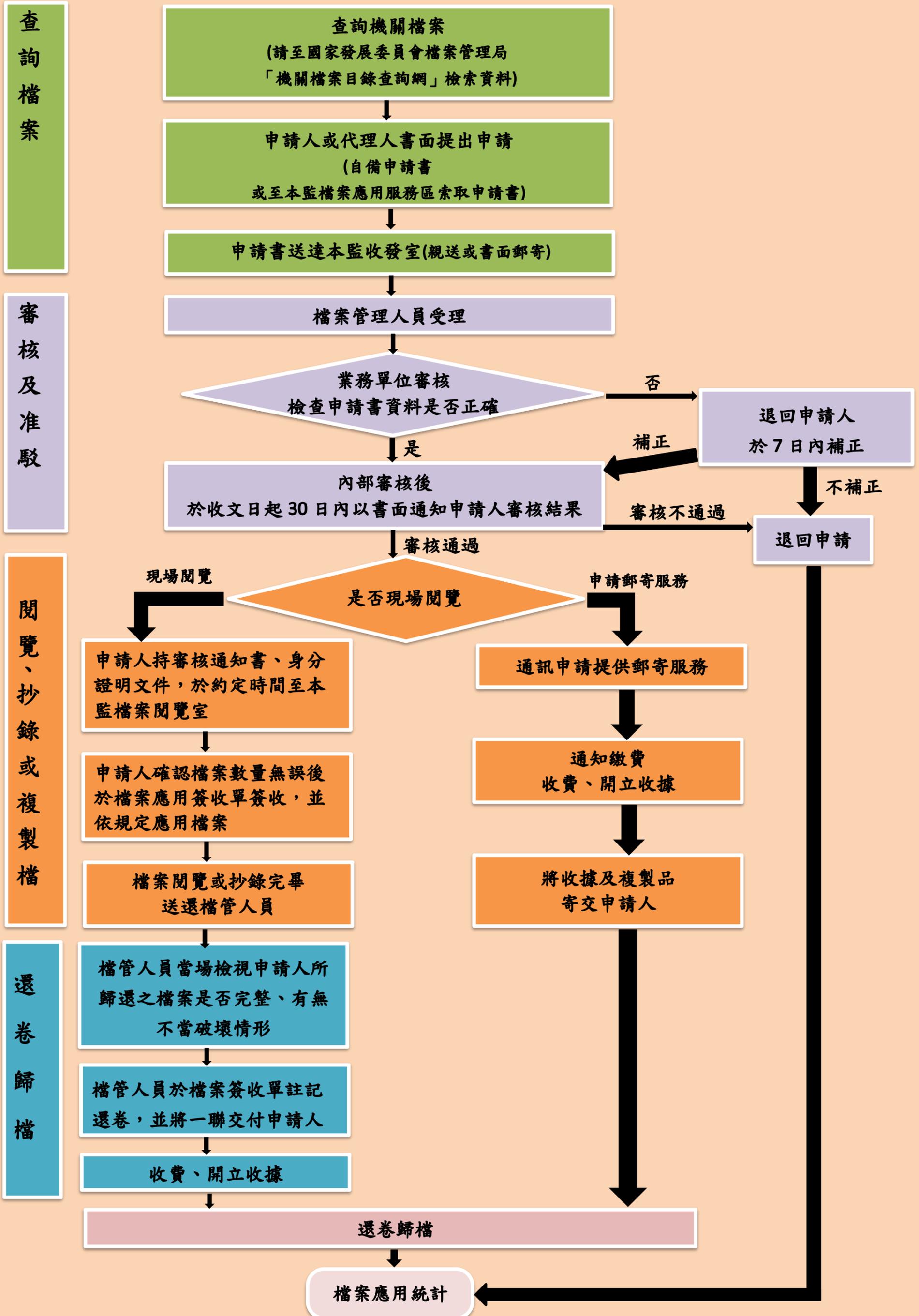


法務部矯正署基隆監獄檔案開放應用申請作業流程圖



查詢檔案

審核及准駁

閱覽、抄錄或複製檔

還卷歸檔

查詢機關檔案
(請至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
「機關檔案目錄查詢網」檢索資料)

申請人或代理人書面提出申請
(自備申請書
或至本監檔案應用服務區索取申請書)

申請書送達本監收發室(親送或書面郵寄)

檔案管理人員受理

業務單位審核
檢查申請書資料是否正確

否

退回申請人
於7日內補正

補正

內部審核後
於收文日起30日內以書面通知申請人審核結果

審核不通過

退回申請

不補正

審核通過

現場閱覽

是否現場閱覽

申請郵寄服務

申請人持審核通知書、身分證明文件，於約定時間至本監檔案閱覽室

申請人確認檔案數量無誤後於檔案應用簽收單簽收，並依規定應用檔案

檔案閱覽或抄錄完畢送還檔管人員

通訊申請提供郵寄服務

通知繳費
收費、開立收據

將收據及複製品寄交申請人

檔管人員當場檢視申請人所歸還之檔案是否完整、有無不當破壞情形

檔管人員於檔案簽收單註記還卷，並將一聯交付申請人

收費、開立收據

還卷歸檔

檔案應用統計